证券代码: 000768 证券简称: 中航飞机 公告编号: 2018-051

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经过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同意: 3票,反对: 0票,弃权: 0票。

(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 2018年10月30日巨潮资讯网;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详见2018年10月30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)

二、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8〕15号〕的要求,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,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,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,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同意: 3票, 反对: 0票, 弃权: 0票。

(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)

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